

SN

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

SN/T 3324.6—2014

出口信息技术设备检验技术要求 第6部分:扫描仪的能效

Technical requirements for the inspection of information technology
equipment for export—Part 6: Energy efficiency for scanner

2014-04-09 发布

2014-11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技术要求	4
4.1 加贴能源之星标识的扫描仪	4
4.2 输往欧盟成员国的扫描仪	7
4.3 输往其他国家(区域)的扫描仪	9
5 抽样	9
5.1 加贴能源之星标识的扫描仪	9
5.2 输往欧盟成员国的扫描仪	9
5.3 输往其他国家的扫描仪	9
6 试验方法	9
6.1 加贴能源之星标识的扫描仪	9
6.2 输往欧盟成员国的扫描仪	9
7 检验及合格判定	9
7.1 加贴能源之星标识的扫描仪	9
7.2 输往欧盟成员国的扫描仪	10
附录 A (规范性附录) 加贴能源之星标识的扫描仪的能效测试程序	11
参考文献	16
图 1 能源之星标识	4
表 1 对功能累加器的睡眠模式功率补偿	6
表 2 数字前端内部电源效率和功率因素要求	7
表 A.1 铭牌额定功率小于等于 1 500 W 的产品的输入电源要求	11
表 A.2 铭牌额定功率大于 1 500 W 的产品的输入电源要求	11
表 A.3 纸张尺寸和重量要求	12
表 A.4 对于不含邮资机的标准幅面、小幅面和大幅面产品的产品速度计算	13
表 A.5 扫描仪测试程序	14

前 言

SN/T 3324 共分为 7 部分：

- 进出口信息技术设备检验技术要求 第 1 部分：便携式计算机的能效；
- 进出口信息技术设备检验技术要求 第 2 部分：台式计算机的能效；
- 进出口信息技术设备检验技术要求 第 3 部分：外部电源的能效；
- 进出口信息技术设备检验技术要求 第 4 部分：多功能设备的能效；
- 进出口信息技术设备检验技术要求 第 5 部分：复印机的能效；
- 出口信息技术设备检验技术要求 第 6 部分：扫描仪的能效；
- 进出口信息技术设备检验技术要求 第 7 部分：计算机显示器能效。

本部分为 SN/T 3324 的第 6 部分。

本部分按照 GB/T 1.1—2009 和 SN/T 2494—2010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，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。

本部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部分起草单位：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：姜华、司念朋、周娜、顾小平、张南峰。